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
HENDERSON LAND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為決定合資格出席本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星期二)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登記及過戶手續。為決定有權獲得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一元三角，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七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星期三)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登記及過戶手續。建議之末期股息將會派發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星期三)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為確保享有(a)出席本屆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處」)辦理過戶手續；及(b)獲派發建議之末期股息之權利，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位於上述地址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處辦理過戶手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一)派發予各股東。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廖祥源 謹啟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李家傑(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李家誠(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林高演、李兆基、葉盈枝、馮李煥琮、郭炳濠、孫國林、黃浩明及馮孝忠；(2)非執行董事：李達民及李王佩玲；以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高秉強、胡經昌、胡家驍、潘宗光及歐肇基。